

股票简称：ST 金泰 股票代码：600385 编号：2005 - 015

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5 年 6 月 28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 人(全部为非流通股股东)，代表股数 64,221,9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5.44%，公司董、监事及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参加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0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同意 64,221,982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%；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0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同意 56,221,982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87.54%；反对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%；弃权 8,000,00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12.46%；

3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同意 64,221,982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%；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0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同意 56,221,982

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87.54 %；反对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 %；弃权 8,000,00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12.46%；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同意 64,221,982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1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%；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同意 56,221,982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87.54 %；反对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 %；弃权 8,000,00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12.46%；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同意 56,221,982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87.54 %；反对 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0 %；弃权 8,000,000 股，占与会股本总额的 12.46%；

决定续聘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君义达律师事务所季猛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 00 五年六月二十八日